完結
未完結

決裁年月日

施行年月日

記號 第 號

編纂類別

保存種別

種

年 月 日 受

關聯番號

四五年 七月二十 日起案

淨書

對照 장

記帳 장

鈴印

發送 장

大統領

國務總理

法制處長

第一局長

總務課長

係長

次長

法制官

件名 非常戒嚴宣布公告의件

受信人 公報處長 閣下

發信人 法制處長

首題의件別紙와 如히 公告하여 주심을 希望함

法制處 4285.7.16

0396

138

國務院舍第三九号
國務會議의議決을 지쳐 다음과 같이
戒嚴을 宣布한다

大統領 李承晩

檀紀四千二百八十五年七月十六日

國務委員 國務總理 [illegible]
國務委員 內務部長官 李範奭
國務委員 外務部長官 卞榮泰
國務委員 國防部長官 申泰英

0397
139

國務委員　財務部長官白斗鎭

國務委員　法務部長官徐相懋

國務委員　文教部長官

國務委員　農林部長官

國務委員　商工部長官

國務委員　社會部長官

國務委員　保健部長官

國務委員　交通部長官

國務委員　遞信部長官

國務委員

一、理由

全羅南北道中一部地域內에 潛居하고 있는 共匪를 完全掃蕩하고 反國家的인 共產勢力의 浸透를 完全封鎖하기 爲한 軍作戰上 必要에 依함

二、種類 非常戒嚴

三、施行 檀紀四千二百八十五年七月十七日午前零時

四、地域 全羅北道 茂朱郡

五、戒嚴司令官 陸軍中將 李 鍾 贊

0399

141

國防軍法務外發第二三七號
檀紀四二八五年七月十二日

國防部長官 申 泳 英

國務會議々長 閣下

非常戒嚴宣布에 關한 件

首題件 全羅南北道中一部地域內에 蟠居하여 後方治安을 攪亂하는 共匪를 完全掃蕩하고 反國家的인 共産勢力의 浸透를 完全封鎖하기 爲한 軍作戰上의 必要에 依하여 別紙와 如히 非常戒嚴을 宣布하고저 하오니 早速 國務會議에 上程議決하여 주심을 仰請하나이다